



山陕会馆、潞泽会馆曾是悠悠运河上商贾们的“休闲会所”—— 会馆：昔日纳客商 今日证历史



跟着文物“走”运河

□记者 李燕锋 见习记者 程芳菲 / 文 记者 张晓理 见习记者 张斌 / 图

元代以后,随着都城北移,大运河开始改道,隋唐大运河洛阳段的运输能力减弱。

明清时期,随着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出现,当时的洛阳虽失去了隋唐时期的繁华盛景,但也是交通枢纽和军事要地。沿着运河,各地商人纷纷来洛,洛阳城里传统商贸发达,商贾云集,市场繁荣。

今天,当我们试图去寻找当年的繁华时,进入我们视野的是两座明清时期由商人出资筹建的会馆:山陕会馆和潞泽会馆。这两座会馆都已晋升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不过,几百年前,它们却是悠悠运河上商贾们休闲居住、传递信息和物资集散“休闲会所”!

运河虽改道 水运仍频繁

洛河北岸老城南面有两座古代会馆建筑,它们相距不到1公里。

位于老城南关南门口街以东、校场街以西的为山陕会馆,又称西会馆;位于东关新街东南端的为潞泽会馆,又称东会馆。

一东一西两座会馆均建于明清时期,会馆的设立和选址,与当时洛阳的商业、经济、交通有着很大关系。

会馆建于明清时期,大运河在明代已经改道,说会馆是大运河留下的历史遗存,许多人或许认为此说法站不住脚。实际上,大运河洛阳段的水运功能并不是随着运河的改道而



潞泽会馆



山陕会馆

立即消失的。相反,大运河洛阳段的航运在元代以后仍然十分频繁,现在洛阳市区段的洛河,就是古代的通济渠,是人工开挖出来的,而非天然河道。一直到20世纪70年代,洛河的水运功能才彻底结束。其中的原因与洛阳的历史地位和地理位置是分不开的。

“洛阳地处中原,自古被称为‘天下之中’,是通向四方的要道。”洛阳博物馆陈列部工作人员齐磊说,虽然自元代以后政治中心北移,洛阳的政治地位下降,但明清以来,随着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出现和发展,中原的社会经济有了明显的商业化优势。

“当时的洛阳虽然没了隋唐时的繁华壮观,但也是交通枢纽和军事要地。这里传统商贸发达,市场繁荣,因此一直是豫西地区货物的集散地。”齐磊说,当时的洛阳不仅是河南府的商业中心,也是陕甘地区与中原及南方各省商品流通的重要通道。我们了解到,从隋唐修大运河开始到民国时期,洛阳的航运就从未间断。

商业繁华地 商人建会馆

频繁的水运使洛阳城变得繁华。齐磊说,濒临洛河、瀍河的东关、南关一直是洛阳水陆码头的物资中转站,是洛阳城繁华的商业区。

据史料记载,明清时期,南关和南大街是洛阳商业的繁华之地,尤其是南关,既有洛水航运之便,又是山陕地区通往豫东官道(驿站)所经之处,洛阳较大的商铺多集中在这里。

我们了解到,新中国成立前,南关附近还有盐业店、山货行、竹木行、杂货行、煤场、染布坊、钱庄、茶馆、客栈及药铺、绸缎庄、布匹店等,人来车往,热闹非凡。

南关是洛阳最繁华的地方,南来北往的

客商频繁来往于此。时间长了,客商们开始考虑建个长久驻扎的地方,于是,集喝茶、聊天、住宿、休闲于一体的会馆便应运而生。

山陕会馆始建于清康熙五十年(公元1711年)。齐磊说,山陕会馆建设之初,彩绘所用的材料以及建造大殿的材料都来源于山西等地,晋商当年的气魄和雄厚财力,由此可见一斑。

“会馆建筑群规模与单体建筑体量较大,可反映出清代洛阳城商业的繁荣。此外,洛阳山陕会馆是豫西地区为数不多的保存比较完整的清代早期建筑群之一。”齐磊说。

山陕会馆东的潞泽会馆始建于清代乾隆年间,是山西潞安府(今长治)、泽州府(今晋城)两地商人集资所建。

“作为商业中转站和货运码头,潞泽会馆是清代乾隆年间洛阳商业、水运繁荣的物证,对研究黄河、古洛河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齐磊说。

两座古建筑,见证洛阳厚重历史

这两座会馆历经时代变迁,今天已失去其原有的会馆功能。

我们了解到,洛河水运功能结束后,两会馆也日渐衰败。山陕会馆于1996年收归市文物部门管理之后,市文物部门先后多次对其进行维修保养。2006年,山陕会馆被列入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经过几年的修复和准备工作,2011年5月18日正式对公众开放。

潞泽会馆于20世纪80年代收归市文物部门管理,1981年被建成豫西博物馆,1987年改为洛阳民俗博物馆,次年对外开放,2001年被列入第五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如今,这两座古建筑已成为洛阳厚重历史的珍贵见证,迎接着南来北往的游客。



万元大奖

征集

夜游龙门广告语

夜游龙门,不一样的感觉!您夜游龙门了吗?请说出您的感觉吧!

世界文化遗产——龙门石窟是我国三大佛教石窟艺术宝库之一,是首批“全国文明风景旅游区”,是国家5A级景区,是“中国最令人向往的地方”。2011年12月至今,历经半年的施工,龙门旅游集团斥资近亿元为中外游客打造了一席龙门夜色的饕餮盛宴。凭借现代灯光光源照明技术体验古老艺术销魂慑魄的魅力神韵,为进一步提升龙门石窟在海内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现征集“夜游龙门”广告语,征集方案如下:

一、征集标准

- 1.具有时代感。能体现龙门石窟夜游项目的现状以及未来发展趋势,挖掘其作为龙门石窟景区的另一旅游亮点,并充分反映龙门石窟旅游特色和建设旅游度假目的地的整体形象。
- 2.具有较强的震撼力、感召力、传播力和代表性、独特性、启发性,尤其要挖掘反映夜游龙门独有的、具有唯一性的元素。
- 3.广告语作品要主题鲜明、文字精炼,朗朗上口、方便传播,易读、易记、大气、高雅,不超过14个字,须以洛阳龙门石窟为结束语,如:石刻艺术的瑰宝,洛阳龙门石窟。
- 4.广告语要符合龙门石窟地域文化和生态景观特色,准确把握夜游项目旅游的主要特点,创意新颖,富有艺术感染力和时尚活力。

二、征集时间

2012年5月5日至5月25日。截稿期为5月25日,5月30日前初选结束。

三、投稿方式

信件邮寄:洛阳市洛龙区伊河东铁路桥北龙门旅游集团广告部韩女士收,邮编:

471000。信封上注明“征集稿件”字样。

电子邮箱:lmjtggb@163.com邮件主题注明“夜游龙门形象宣传口号投稿”。

四、征集须知

- 1.所有应征稿件请注明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
- 2.应征作品应为最新原创、未发表过的作品,如涉及著作权、版权纠纷等法律问题,责任自负。
- 3.投稿方式可任选其一,若为纸质稿件均按A4纸规格,主题口号二号黑体打印,每份投稿须有设计和创意的文字说明(500字以内)。
- 4.洛阳龙门旅游集团对入围、入选作品拥有所有权;所投稿件一律不予退稿。
- 5.来稿的邮寄和作品制作等费用由投稿人自理。主办方不承担投稿件在邮寄或发送电子邮件途中的损坏和丢失责任。投稿作品相同或相似,以先投稿者为准(以投寄当地邮戳和电子邮件收到时间先后为准)。

五、评选及奖励

- 1.广告语采用奖1名,奖金1万元。入围奖10名,各奖励夜游龙门门票10张、高档龙门旅游纪念品1份。
 - 2.被评为采用奖作品的作者须按主办方要求进行修改,直至认可采用。
- 联系人:韩女士 联系电话:69827555 18737900977
详细情况登录龙门石窟官方网站: <http://www.lmsk.cn/>

